|  |  |  |
| --- | --- | --- |
| WIPO-C-B&W |  | **C** |
| PCT/CTC/30/21 |
| **原 文：****英文** |
| **日 期：**2017**年**3**月**16**日**  |

专利合作条约（PCT）
技术合作委员会

**第三十届会议**

2017**年**5**月**8**日至**12**日，日内瓦**

延长对国营企业乌克兰知识产权局作为PCT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的指定

国际局编拟的文件

. PCT大会对所有现有国际单位的指定将于2017年12月31日到期。因此在2017年，大会需要首先征求本委员会的意见，然后对是否延长指定那些希望其指定被延长的现有国际单位作出决定（见《专利合作条约》第16条第(3)款(e)项和第32条第(3)款）。关于该程序以及委员会作用的信息载于文件PCT/CTC/30/INF/1。

. 2017年2月27日，国营企业乌克兰知识产权局提交了关于延长对其作为PCT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指定的申请。该申请转录于本文件附件。

. 请委员会就此事项提出意见。

[后接附件]

**国营企业乌克兰知识产权局关于延长对其作为PCT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指定的申请**

# 背　景

1. 根据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局之间有关国营企业乌克兰知识产权局作为PCT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开展业务的协议第9条，国营企业乌克兰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乌专局”）2016年2月5日开始作为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履行其职能。
2. 乌专局是依公共财产制度成立的，由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管理。
3. 根据乌克兰内阁2014年11月19日批准的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658号条例，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乌专局担任审查机构，在乌克兰知识产权法的规定范围内开展业务。
4. 乌专局的职责如下：

1)满足社会对国家专家依据法律规定评估知识产权主体是否符合法律保护条件，及知识产权信息方面的需求；

2)提供信息和分析支持，促进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发展和运行；

3)将有科学依据的建议提交给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促进在知识产权领域开展合作，从法律、方法、信息分析、财政和经济保障方面完善这些合作；

4)满足社会对智力和创造力活动成果或规范性法案所定义的知识产权其他主体方面的权利需求。

1. 乌专局的业务范围尤其涵盖以下方面：

科学技术审查知识产权申请（以下简称“申请”），出具相关专业知识结论、落实提高审查效率和质量的措施；

编制有关申请及专利授予和证书发放的信息；

对公布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的描述做准备；

编制信息，用于专利和证书的国家注册；

编制相关材料，用于出具公共注册簿中的专利、证书和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运作流程计算机化和自动化、建立信息基础设施、开发专用软件和数据库；

创建、更新和维护专利信息数据库，这对审查申请及运用参考和检索工具必不可少；

对要求保护的知识产权进行信息检索、编制相关报告、为专家查询所需的信息源提供便利；

确保在乌克兰国家科学技术信息系统各机构创建国家专利文献资金；

在乌克兰的知识产权相关国际条约权限内开展工作，代表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参与起草、总结和实施有关规定的工作；

在乌专局的相关数据库中进行检索，履行其作为《专利合作条约》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职能。

1. 乌专局是一家现代化的、强大的先进企业，有着最好的人力资源和最佳的技术能力，足以履行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职能，不仅可以提供优质的服务，同时也可以与国际知识产权体系整体交互发挥作用。
2. 乌克兰有一个具有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之国际地位的机构并发挥这方面的作用，不仅可以证明知识产权在我国得到了高度的法律保护，而且也可以对改善商业环境、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质量，以及加强我国企业外贸活动的知识保障做出贡献。
3. 鉴于上述各点，乌克兰的工业家和企业家以及政府当局均认为，乌专局拥有国际检索单位/国际初步审查单位之地位是加强乌克兰经济创新、促使我国积极参与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合作的重要一环。

# 乌专局参加PCT体系，并从PCT体系中获益

1. 截至2016年5月1日（自1992年以来），共注册了489,029个保护权利，其中118,141个权利为发明专利。
2. 1992年至2016年间，提交了116,100多件发明申请；其中近39,600件是外国申请人通过PCT程序提交并进入了国家阶段的申请。
3. 2016年与往年的情况相似，提交申请最多的申请人来自：美国（415件申请或24.8%）、瑞士（241件申请或14.4%）、德国（209件申请或12.5%）、法国（91件申请或5.4%）、英国（74件申请或4.4%）、日本（64件申请或3.8%）、卢森堡（57件或3.4%）、荷兰（53件或3.2%）、意大利（45件申请或2.7%）和俄罗斯联邦（34件申请或2%）。
4. 来自这些国家的申请的数量几乎占通过PCT程序提交的申请总量的79%。
5. 1992年至2016年间，国内申请人通过PCT程序在国外提交了近1,700件发明专利申请，其中827件以上的申请（47.8%）是在2011年至2016年间提交的。
6. 1992年至2016年间，注册了73,300多项发明专利，其中有近21,700项专利是依据通过PCT程序提交的申请授予的。
7. 2016年，受理发明申请约4,000件，其中PCT申请（国家阶段）约占40%。
8. 2016年，进入国家阶段的PCT申请为1,481件。2016年，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局作为受理局受理并审查了153件由国内申请人提交的国际申请。
9. 审查员全年审查量约为3,900件。
10. 如上所述的乌专局活动统计数据显示出，它在国际专利申请活动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11. 自2016年2月5日起，乌专局开始作为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开展业务。
12. 从上述日期至2017年1月24日，向乌专局作为受理局提交的国际申请总量达到了143件。
13. 截至2017年1月26日，乌专局在33件申请中被选定为国际检索单位。有22件申请支付了申请费。乌专局已撰写了18份国际检索报告和国际检索单位书面意见，并已将其转交给了申请人和WIPO国际局。有四件申请正在审查中。有七件申请有待支付申请费。
14. 此外，在上述期间，还向乌专局作为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提交了三份国际初步审查请求。2017年1月，乌专局向申请人和WIPO国际局转交了一份可专利性初步审查报告。
15. 目前有两件申请正在审查中。
16. 乌专局运用英文、德文、法文和俄文作为工作语言，以及乌专局在最短时间内提供高质量检索审查服务的能力和意愿，意味着来自任何PCT成员国的申请人，如果愿意，都可指定乌专局作为国际单位。
17. 审查员在众多与PCT有关的事项方面经验丰富，对所赋予这家国际单位的任务得以完成和优质报告得以提供给予了保证。
18. 目前我局拥有充足的审查员资源来进行检索和审查工作。如果工作量增加，将根据需要征聘一定数量的新审查员并对他们进行适当培训，从而不对检索和审查工作的质量和周期造成影响。
19. 乌专局管理层对审查员的工作量进行分析，并与人事部门共同确定是否有必要征聘新审查员及培训现有审查员。
20. 专利申请形式审查和实质审查的一般周期为16个月。
21. 近几年来，处理周期一直保持在这个水平，乌专局对此表示支持。
22. 由于重视审查员的内部培训，在保持这个审查周期的同时还保证了检索和审查质量。为新审查员指派了辅导员，定期为审查员举办不同级别的培训，例如学习所有安全性高的现代检索系统（如EPOQUENet），从而优化并制定出最佳的检索策略。
23. 定期举行审查员会议，处理所投诉的所有上诉案件。此外，在检索和审查工作中还借鉴世界主要专利局的最佳实践。
24. 乌专局非常重视质量问题。乌专局建立了检索审查工作的质量检查三级体系，包括处长、部长和负责审查事务的局长。
25. 还在这三个层面对申请处理和请求回复用时进行监测。
26. 亦在这三个层面对申请审查周期和来文答复用时进行监测。每年向最高管理层报告两次监测数据，根据报告作出指导，还对审查员的工作量和申请分布情况进行修正，并分析是否需要引进新检索系统或加强对既有系统的使用。
27. 在申请审查周期缩短的同时还能保证检索审查工作高质量，这也是由于审查流程自动化水平较高所致。
28. 上述所有因素无疑足以满足对国内申请进行审查的需求，也可以使不断增长的国际申请在最短的时间内得到受理并保持审查工作高质量。
29. 延长乌专局作为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指定，对避免通过PCT程序提交的国际申请之审查工作出现延迟至关重要。
30. 这一延长将有助于推动PCT体系在乌克兰的普及，增加PCT申请的数量。
31. 乌专局在执行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职能之时，继续为促进本地区及其他地区的经济增长、提高竞争力和加强创新，以及促进PCT的正常运作做出重大贡献。

# 乌专局符合延长作为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指定之标准

1. 根据PCT实施细则36.1(i)和63.1(i)，考虑到PCT大会在2014年9月举行的第四十六届会议上通过的关于国际单位指定程序的谅解（文件PCT/A/46/6第25段）和文件PCT/WG/9/14第9段，有如下规定：

1. 至少必须拥有100名具有足以胜任检索和审查工作的技术资格的专职人员；

2. 至少必须拥有或能够利用PCT实施细则34所述的最低限度文献，并且为检索和审查目的而妥善整理的载于纸件、缩微品或储存在电子媒介上；

3. 拥有一批工作人员，能够对所要求的技术领域进行检索和审查，并且具有至少能够理解用来撰写或者翻译PCT实施细则34所述最低限度文献的语言的语言能力；以及

4. 根据《PCT国际检索与初步审查指南》第21章所规定的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共同规则，设置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复查措施。

1. 乌专局符合所有既定标准。
2. 以下各节提供的信息涉及：

专家的资格和能力（符合PCT实施细则36.1(i)和(iii)中规定的要求）；

利用文献进行检索和审查（符合PCT实施细则36.1(ii)中规定的要求）；

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检查机制（符合PCT实施细则36.1(iv)中的要求）。

## **审查员的资格和能力**

### 审查员的一般特点

1. 对发明申请进行审查以及为此进行专利信息检索（包括对PCT申请的审查）的专职审查员共127名。所有专利审查员都拥有技术或自然科学的专家/硕士学位；其中6人拥有博士学位。
2. 所有的审查员都拥有大学知识产权第二学位，并具有知识产权专家或硕士的资质水平。
3. 所有的审查员都熟练掌握乌克兰文、俄文和英文；一些审查员还充分掌握德文、法文、西班牙文、波兰文和日文。
4. 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部包括以下处室：化学与药学、理化技术、化学和生物技术、物理和科学技术，以及其他处室，即：申请日确定处、形式审查处、国际申请处、文献管理处，以及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质量保障改进处。
5. 根据乌克兰立法、法规法案、WIPO相关标准、《PCT国际检索与初步审查指南》，对检索和审查流程进行监管。

### 语言知识

1. 所有审查员都熟练掌握乌克兰文、英文和俄文；一些审查员还充分掌握德文、法文、西班牙文、波兰文和日文。大多数审查员都能在工作中使用两门外语。

### 工作人员征聘

1. 所有审查员都是在不同的自然和技术科学领域具有资质的审查员。他们都毕业于闻名世界的乌克兰一流大学，例如位于基辅的国立塔拉斯·舍甫琴科大学、乌克兰国立技术大学“基辅理工学院”等。大多数审查员都经验丰富，有着曾就职于乌克兰科学院的各研究所、乌克兰高等教育机构和不同的重要产业领域的经历。一些审查员拥有博士学位，使他们能够出色完成检索和审查工作，他们在广泛的具体事项方面亦知识渊博。
2. 为了在最短时间内提供高质量的检索和审查服务，乌专局实施了审查员培训体系。乌专局征聘的审查员必须具有知识产权第二学位。

### 培训与发展

1. 指派经验丰富、具有签字权的高级审查员作为新征聘审查员的辅导员。辅导员负责组织培训，检查初级审查员的工作；他们还参与初级审查员必须参加的审查和检索培训。培训课程包括处室和司级的培训、WIPO DL-101课程、审查员所使用的专利信息检索数据库入门课程，以及数据库检索实践。
2. 审查员参加WIPO举办的培训活动、欧洲专利局（欧专局）和WIPO举办的审查和检索研讨班、培训事项研讨班、欧专局和WIPO主办的其他在线审查和专利信息检索培训，以及关于优化使用EPOQUENet检索系统的研讨班和EPOQUENet培训师培训活动；他们还参加EPO定期主办的关于专利检索和审查质量检查，以及与审查和专利检索有关的其他活动。
3. 乌专局还长期组织审查员参加由WIPO主办的国际专利分类专门联盟（IPC联盟）审查员委员会各工作组的活动。
4. 乌专局非常重视WIPO组织的考察访问和/或研讨班，其旨在推动各PCT受理局的代表就以下内容分享经验、进行交流，即：国际申请流程、利用WIPO PCT-SAFE软件受理以电子形式提交的国际申请，以及使用电子服务（特别是ePCT）。
5. 为了在不同的自然和技术领域保持较高的知识水平，我局审查员定期参加乌克兰科学院和各科学分院主办的研讨会和会议。
6. 除了对新审查员进行培训，乌专局还非常重视对审查员进行内部教育，目前正在对各产业处室和发明审查部的审查员进行持续培训。这种教育定期进行。教育内容涵盖安全的现代检索系统（即EPOQUENet）最佳检索策略优化和制定、检索和审查方法培训、在审查员委员会讨论复杂的申请、对新监管和方法文件进行研究等。由负责审查事务的局长定期举行审查员委员会，审议所有投诉和上诉案件。
7. 内部培训体系包含世界主要专利局（如欧专局、丹麦专利商标局（DKPTO）和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在检索和审查方面的现代最佳实践。
8. 审查员参加了由上述专利局和WIPO举办的以下培训活动：

1. 定期参加WIPO远程学习计划：

几乎所有审查员都已获得DL-101（一般性课程）证书。

定期参加DL-320、DL-318、DL-301、DL-202、DL-204（高级）课程。

2. 长期参加欧专局举办的关于审查和专利信息检索的在线培训活动、现场培训和关于审查员优化使用EPOQUENet的其他活动。

3. 欧专局定期主办的关于专利检索和审查质量检查以及其他审查和专利检索事项的活动。

4. 长期参加WIPO组织的IPC联盟审查员委员会各工作组的活动。

5. 参加WIPO组织的考察访问和/或研讨班，其旨在推动各PCT受理局的代表就以下内容分享经验、进行交流，即：国际申请流程、利用WIPO PCT-SAFE软件受理以电子形式提交的国际申请，以及使用电子服务（特别是ePCT）。

1. 在乌克兰组织的活动：

1. 国际科学和实务会议“知识产权的实际问题”。

2. 乌克兰经济发展与贸易部、乌克兰科学院和各科学分院特别主办的会议、研讨会、圆桌会议和讨论会。

3. 年度研讨会“发明申请的特点”和“在获得工业产权的过程中运用无纸化信息技术”。

4. 特别由所提及的数据库提供商举办的关于审查事项和数据库（STN、REAXYS、EPOQUENet、DWPI等）使用的审查员培训。

5. 旨在提升乌克兰的公众对PCT体系意识的地区研讨会。

## **利用文献进行检索和审查**

1. 因此，PCT最低文献量是确保国际申请审查质量的最重要的因素和明确的条件之一。关于最低文献量的主要规定载于PCT实施细则34.1和上述条约第15条第(4)款。
2. 乌专局的电子信息资源包括来自构成PCT最低文献量的各组织和各国专利局的专利文献。向审查员提供的不同来源的专利和非专利文献详细清单已提交国际局，可应要求提供。
3. 20多年来，主要通过与WIPO开展合作、与欧洲专利局（欧专局）、欧亚专利局（EAPO）和各国家局进行交流，来获得上述资源的外国专利文献收藏。2003年，根据乌克兰“关于保护发明和实用新型权”法，乌专局作为审查单位被宣布为国际出版物交换中心，为各专业活动领域提供法律内容。
4. 乌专局定期补充其电子信息资源。
5. 过去几年，通过运用光学载体进行的国际交流，乌专局不断收到国际专利文献，对其检索门户网站上的电子信息资源给予了补充。
6. 通过相应的FTP服务器，检索门户网站上的数据由载于CD-ROM-CISPATENT（2002年公布至今）的独联体（CIS）国家地区专利信息产品现有内容所补充，CISPATENT尤其包含了俄联邦和EAPO的发明专利说明书。
7. 鉴于一些国外局有停止在物质载体上公布专利文件的趋势，乌专局已经改成经由FTP服务器与下列局进行数据交换：自2014年起与俄罗斯联邦知识产权、专利和商标局（ROSPATENT）进行数据交换；自2015年起与日本特许厅（JPO）进行数据交换；EAPO自2016年下半年起通过欧亚专利组织门户网站的非公开板块提供其专利文献的访问权限，并用上述局的专利文献更新检索门户。
8. 由于2016年底前专利信息产品ESPACE UK将终止公布，因此已经与英国知识产权局就提供乌专局经由该局的FTP服务器查询已公布专利文献（申请和专利）的权限达成了协议。
9. 专利信息收藏中的国家专利文献以如下形式提供：纸件（1993年公布至今）和载于CD-ROM/DVD（2005年公布至今）的正式公报“Promyslova Vlasnist”（工业产权）、纸件的乌克兰发明专利说明书（1993年出版至2011年）、公布在CD-ROM“乌克兰发明”上的乌克兰发明专利说明书（2005年至今）。国家专利文献也列在“发明”自动化系统和数字专利图书馆中。
10. 过去十年，通过免费的和商业的互联网资源，使得利用PCT最低文献量（专利文献和非专利文献）的机会大幅增加。随着数量和内容的增加，质量也得到了改善。因此，使用这些资源有助于显著提高检索质量。
11. 2007年以来，乌专局开始使用国外商业信息互联网资源查询PCT最低文献（专利文献和非专利文献）。与免费资源相比，这些资源要通过使用更为复杂但非常高效的检索工具才能获取到。自2017年2月1日起，审查时可以使用九个国外商业信息互联网资源，现已通过乌专局签署的适当协议获得了对它们的访问权。
12. 为了持续使用已确定的国外商业互联网资源，就及时续约与外国商业资源提供商达成的、但现已失效的协议开展了工作。特别是在2016年，与“汤森路透（专业）英国有限公司”签署了一个访问DWPI的新协议，该协议有效期截至2018年4月。截至2017年2月1日，乌专局更新了对以下内容的访问权限：欧洲专利局的EPOQUE Net系统、ScienceDirect ArticleChoice服务、经由IEEE Xplore访问的IEEE企业内容、ACS产品、经由Wiley在线图书馆访问的电子产品。
13. 在检索方面，审查员既使用免费数据库，也使用商业数据库。但考虑到安全问题，现在主要侧重于使用安全的系统。为了确保在发明和实用新型申请的实质审查工作中进行高效、高质量的专利检索，在国外互联网资源中，审查员使用的此种系统之一和主要检索工具是欧洲专利局的EPOQUE Net系统，因为它包含来自很多国家的专利文献，这使那些官方语言不是日文、韩文、俄文或西班牙文的国家局能够达到利用PCT最低文献量的要求。
14. 从2007年起，根据乌专局达成的适当协议，开始向审查员提供使用EPOQUE Net的权限。2014年-2016年，根据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的协议，提供了对EPOQUE Net的使用权限。
15. 目前，可通过六个工作站对EPOQUE Net进行访问。从2013年起，欧专局开始实行新价格政策，根据该政策，一些经过授权的EPOQUE Net用户无需依靠工作站编号。因此，可以长期使用该检索系统的经授权EPOQUE Net用户数量可根据需求进行调整。
16. 作为EPOQUE Net培训师的乌专局审查员在欧专局接受了持续培训。乌专局实行内部培训制度，内容涉及EPOQUE Net使用的最佳实践。这意味着可以在任何时间增加EPOQUE Net用户的数量，并保证用户具有适当的资质水平。
17. 为了更为充分高效地使用EPOQUE Net，成立了一个长期工作组，其成员可以交流个人经验，处理在欧专局为EPOQUE Net用户所举办的研讨班和培训班上所获得的信息，通过适当借鉴欧专局和世界主要专利局的经验，研究完善专利检索策略的方法。
18. 鉴于EPOQUE Net访问协议于2016年12月31日期满，2016年乌专局开展了一系列工作，旨在达成一项新的四年期协议，为2017年-2020年间审查员访问上述系统提供权限。
19. 根据新协议，保证审查员在所规定的期限内能够使用EPOQUE Net也非常重要，因为可以通过欧专局的数据库查询德温特世界专利指数。
20. 为了向发明申请审查工作提供非专利文献方面的信息支持（根据PCT实施细则34.1(b)(iii)，非专利文献清单应经各国际检索单位同意），还广泛使用了国内外公共互联网资源，特别是乌克兰七个最大的国家级公共图书馆、乌克兰国家科学院各专业科学研究所的36个图书馆、乌克兰医学科学院各科学研究所的八个图书馆、乌克兰农业科学院各科学研究所的七个图书馆、主要高等教育机构的九个图书馆的电子数字图书馆和馆藏（主要是数字形式）。这些资源与国外商业数据库被同时使用。所预定信息来源的电子副本，特别是期刊中的文章，通过电子文献传递系统送达。此外，根据乌专局与俄罗斯联邦国家公共科学技术图书馆签订的协议，继续以电子版文件形式提供图书馆信息服务，并提供非专利文献，以提高审查程序的水平和效率。
21. 目前，用于检索的内部电子信息资源、订阅型国外商业互联网资源、国内外免费互联网资源，以及77家最大的国家和专业图书馆的公共馆藏（包括国家电子数字图书馆和电子馆藏）一并可以保证，乌专局能够最大程度地利用PCT最低文献。

### 国际专利分类（IPC）

1. 乌克兰加入了关于国际专利分类的斯特拉斯堡协定，该协定2008年12月获乌克兰法律批准，2010年4月7日生效。
2. 因此，考虑到国际专利分类的整体价值及其对《巴黎公约》所有成员国在保护工业产权方面的重要性，自乌克兰国家知识产权法律保护制度制定以来（从2000年开始），开展了将最新版本翻译成乌克兰文的工作，以履行所规定的义务，并使审查员和国内公众能够使用翻译成本国语言的IPC这一唯一的国际分类系统和世界专利信息资源的主要检索工具。为此，乌专局成立了专业信息和自动化专业审查员和专家常设工作组，由审查局局长领导。
3. 审查员可以使用2017年1月1日生效的英文和乌克兰文IPC-2017.01。
4. 乌专局通过局门户网站向广泛的用户免费提供IPC-2017.01查询服务。
5. 为了进一步落实对《斯特拉斯堡协定》的国际承诺，并由于WIPO每年都发布新版本的IPC，今后将长期开展一系列工作，以及时将修订后的IPC翻译成乌克兰文，用于发明审查工作，以及供申请人使用。
6. 在开展上述工作的过程中，审查员经常参加负责IPC修订的WIPO工作组会议和专家委员会的会议，特别是参加了工作组第三十五届会议和专家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 专利审查工具

1. 20世纪90年代中期，乌克兰专利局开始了建立和发展信息基础设施的进程。它建立了计算机网络，实施了处理知识产权申请的新型自动化系统和存储系统。随着新的“发明”自动化系统的引入，审查员拥有了一个专利申请审查相关程序和功能方面的强大工具。
2. “发明”自动化系统的第一个版本收入了纸张文件的印发，因此在之后的几年中，为实施无纸化处理申请和电子交换而积极开展了系统开发工作。鉴于目前所实施的措施，“发明”自动化系统将软件和硬件集成在了一起。它为发明和实用新型申请提供了电子处理方法。该自动化系统包括申请专利的整个管理过程，具有检索和审查功能以及涉猎广泛的核查、管理机制，为处理专利申请和维护专利提供了便利。
3. 另一个重要的审查工具是检索门户，用于自动检索。它有一个多功能检索机制和信息浏览器，让审查员可以在选定的来源或一组来源中进行全文检索，并可以查看每个来源的检索结果。
4. 发明和实用新型申请审查处的所有审查员以及其他部门的专家均可以访问该检索门户网站。150个用户可以同时访问该门户。
5. 有关“发明”自动化系统和检索门户的更多信息已提交国际局，可应要求提供。

### IT系统

1. 依据开发自动化系统和采用信息技术这一理念，乌专局分阶段引入了已开发三年之久的信息技术。
2. 因着所实施的措施，通过使用安装在乌专局计算机网络中的程序技术综合系统（PTC），对知识产权申请文件的处理工作给予了支持。PTC是一个综合信息系统，包括技术自动化系统、数据库、电子文件管理系统、电子文件档案库、进出文件登记系统、状态登记、计费、创建公布用数据组等。
3. 近年来，乌专局特别注重落实转为采用无纸化办公技术这一概念性理念，也注重与同行进行电子交换，为此还引入了一些技术措施和系统：

全部采用技术自动化系统，实行电子文件管理技术；

中央电子文件档案库；

一般电子文件管理，与技术自动化系统和中央电子文件档案库相结合；

知识产权申请电子提交系统；

通过电子提交系统的电子文件双向交换技术；

单一电子文件分类程序；

将当前收到的纸件文件和纸件申请库转化为电子格式的技术；

通过电子交换系统和ftp服务器，与国外专利局和组织进行电子数据交换。

1. 乌专局的所有专家都配有自动化工作站，与计算机网络连接。每个工作站都可以通过宽带连接访问互联网。这为专利审查员提供了执行检索和审查职能的必要手段。另外，还从硬件和软件方面定期更新老旧的计算机设备，创建了一个用于存储和处理数据的单个数据中心，并采用了计算机工具复原技术以及服务器和存储虚拟化技术。
2. 乌专局的技术资源包括基于现代计算机的600多个工作站、35个实体服务器、10个基于磁盘阵列的数据存储系统，总容量超过了200TB。

### 一般申请受理模式

1. 按照一般申请受理模式，提交申请文件需采用纸件格式。申请文件经过核对，以确认符合规定的要求（准备文件是否完整和正确）。如整套文件完整无误，则填写发明申请纸质申请表。随后所有纸质文件被扫描并上传至“发明”自动化数据库和中央电子文件档案库。由此生成一项申请的电子卷宗。
2. 在生成申请文档后，它被转发至形式审查阶段，在此阶段对申报文件进行核对，确定是否符合规定的要求。在发现与规定要求不符或者申请人需要提交额外材料的情况下，审查员便可以自动生成必要的文件。这些文件的电子副本被输入数据库。
3. 之后，申请被转发至实质审查阶段。
4. 在这一阶段，对申请是否符合可专利性标准进行审核。如有必要，生成对申请人的通知和要求，其附有审查员签名的电子副本被存入数据库。
5. 申请人在纸质载体上的回复被扫描并上传至数据库，从而生成发明申请文件的纸质和电子格式的卷宗。当实质审查阶段结束时，纸质申请文件卷宗的内容与数据库中全套电子文件的内容完全相同。
6. 所有收到的文件均被扫描。由此收到的文件图像被自动上传至数据库。诸如权利要求书、发明摘要和说明书这类文件被自动识别，随后由校对进行编辑。图像和被识别的文本被存入数据库。
7. 所有纸质文件在扫描后，均被发送至档案库，系统中仅处理电子文件。由此，一般模式可显示如下：



#### 自动化

1. 自动化的主要对象是发明申请文件的受理以及正式注册流程。
2. 申请受理系统的核心是基于电子工作流原则的“发明”自动化系统。“发明”自动化系统提供申请数据的输入资料、生成申请的电子文档、完整的审查周期、国家注册、存档并生成统计报告，为在互联网上公布所用。
3. 在构建“发明”自动化系统的各个组件时，充分考虑了相应的WIPO标准，包括标准ST.36《关于使用XML（可扩展标记语言）处理专利信息的建议》。
4. 收到的文件在“电子来文注册”自动化工作站（AWS）的辅助下进行初步注册，并创建一个新文档工作卡，然后运用“电子来文注册”自动化工作站，输入著录数据。所有纸质文件经过扫描，被上传至电子文档数据库。通过在线申请系统获取的文件将自动发送到电子文档库，由此创建了发明专利申请文件的电子文档。
5. 在输入了有关申请的信息后，审查员得以获得申请信息，开始进行形式审查，随后进行实质审查。
6. “发明”自动化系统包括自动词条和审查员活动控制、申请人和专利权人的缴费信息自动发送，以及对审查和维护阶段的相应工作进行监控。
7. “发明”自动化系统是在Microsoft.Net框架内设计的，采用了客户端/服务器架构，并使用了Microsoft SQL Server Enterprise Core 2014数据库。
8. 为执行检索还开发并运行了检索门户，可通过该门户查询专利和非专利文献。
9. 为进行实质审查（确定新颖性、先进技术），审查员可通过高速互联网查询大量检索资源，包括WIPO资源（PCT数据库），以及欧专局检索系统等等。
10. 在官方公报上每半个月公布一次有关工业产权的信息。
11. 乌专局官方网站提供对互动式在线数据库和信息及参考系统的公共访问，它们包含了有关发明和实用新型申请文件及其审理状态的信息，以及注册文件的信息。网站上的信息用两种语言发布——英文和乌克兰文。网站还有一个检索引擎，输入操作均用英文和乌克兰文。
12. 建立了一个双向交流通道，以通过PCT-EDI在乌克兰专利局和WIPO国际局之间交换电子文件。
13. 此外，还可以查询ePCT，国际申请部门通过ePCT发送文件，并将PCT申请转换为电子形式。

### 网络基础设施

1. 网络基础设施由以下部分构成：Checkpoint 5600 NGFW安全系统，包含用于网络连接的VPN和防火墙模块，以及用于内部网络支持的嵌在 UNIX服务器的内部路由器。两道防火墙加强了网络安全。
2. 思科和惠普设备作为交换机使用。
3. 内部网络被分为8个虚拟网络（VLAN）。

### 网络技术资源

1. 在网络中使用了以下技术资源：

惠普、戴尔服务器以及VMware ESXi和HYPER-V（微软）的虚拟服务器；

惠普、Infortrend信息存储；

SAN（HP）网络设备；

Windows和UNIX操作系统；

数据库管理系统——Microsoft SQL。

1. 为了保证域名结构弹性，安装了若干个域控制器。
2. WSUS服务器提供服务器操作系统和客户计算机更新。
3. 杀毒服务器“ESET Endpoint Protection Advanced”确保在用户计算机上管理所有杀毒软件、进行杀毒库更新，以及生成杀毒库更新和现存威胁报告。
4. 使用磁带和磁盘存储用于数据备份。制定了所有服务器和服务的崩溃后恢复方案。
5. 授权用户可以通过指定的IP地址访问EPOQUE Net数据库。
6. 计算机网络包括600台个人电脑、35台服务器和其他设备。

### 电子申请

1. 电子提交申请系统的开发和测试在2010年完成，并从2011年起开始投入运行。该系统的功能包括提交申请以及申请人和乌专局之间的双向电子文档交换。所受理的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交的知识产权申请（简称“电子申请”）数量如下，按年列出：

|  |  |
| --- | --- |
| 年 | 电子申请量 |
| 2011年 | 911件 |
| 2012年 | 1,867件 |
| 2013年 | 2,027件 |
| 2014年 | 1,896件 |
| 2015年 | 2,507件 |
| 2016年 | 3,844件 |

1. 生成电子申请的要求是填写电子申请表并以附件的形式提交申请材料。通过电子数字签名在申请材料上签字并加密，以保证数据在从申请人传输到我局过程中的完整性和保密性。自动对电子表格的字段进行检查。
2. 所提交的申请被存储在申请人的个人申请档案中。
3. 可以通过该系统浏览每个电子申请的审查文件（如通知书、意见、决定等）。系统收到新的电子申请审查文件后，会将相关信息实时发送到申请人的电子邮箱。该系统还允许申请人使用保存过的模板。
4. 电子申请系统与“文件传入”、“发明”、电子档案等其他自动化系统集成一处。从申请受理、注册到输入“发明”自动化系统和电子存档等所有过程均自动进行。

# 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复查措施

1. 乌专局已经实施并使用了一种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QMS）。
2. 2012年10月，乌专局获得了符合ISO 9001:2008标准的QMS证书。
3. 2015年9月，一家独立认证机构对乌专局的质量管理体系是否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进行了审核（重新认证审核）。审核结果显示，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
4. 认证范围：

–知识产权申请科技审查和审查支持流程；

–国家注册的技术管理，以及在官方公报上公布的申请、专利、证书和国际注册的信息编制；

–关于要求保护的知识产权的信息检索，特别是通过《专利合作条约》提交的发明申请生成相应报告的情况。

1. 2016年9月，一家独立认证机构对乌专局的质量管理体系是否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进行了审核（合规性审核）。审核结果显示，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
2. 所提交的质量管理体系初步报告包含对乌专局所执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是否符合《PCT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指南》第21章的规定（见WIPO网站：[http://www.wipo.int/pct/en/quality/‌authorities.html](http://www.wipo.int/pct/en/quality/%E2%80%8Cauthorities.html)）的详细介绍。

### 内部质量检查

1. 乌专局执行并维护了内部质量保障体系，从而保证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部（简称“审查部”）所有产业处室的审查和检索流程都采用统一的方法。
2. 对审查工作实行了内部自动化例行（日常）质量检查和随机性质量检查。

–例行质量检查在高级辅导型审查员和各产业部门负责人的层面上开展。

–随机质量检查在审查部部长和副部长以及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质量保障改进处（简称“质量保障处”）层面上开展。

1. 每个审查处室对其特定领域的审查质量负责。质量保障体系包括由高级审查员进行的同行复查以及由质量保障处处长、该处室与审查部部长（或副部长）进行的质量核查。
2. 为了解决复杂的争议事项，还根据相关具体规定在该部设立了专家委员会。
3. 质量保障过程包括以下步骤：

–审查员根据列出质量要求的指示检查表进行自我核查；

–由产业处室负责人执行例行自动核查；

–由质量保障处执行随机自动核查；

–所有专利驳回都需经过质量保障处和审查部部长（或副部长）进行全面核查。

1. 为了使审查和检索质量达到更高水平并确保申请主题最大程度地对应各产业处室审查员的专业，通过使用包含IPC分类号和关键词的主题字段，实行了将申请自动分配给各审查员小组的做法。
2. 根据对检索报告、请求和初步决定的核查结果，负责检查的人员必须做出决定，必要时有权将文件返回要求加以改进。为了提高质量保障，也为了开展培训工作，在“发明”自动化系统中安装了自动化模块，供各产业处室负责人和质量保障处查询所用。
3. 每个月月末，将上述所有决议收集起来进行分析，以找出典型的错误。在对上述事项进行研究后要编拟总结，为审查员和各产业处室举办适当类型的培训，并编制系统的资料。
4. 在对此类新出现的质量相关问题进行首次分析后，选定需要加以修正的最重要的那些问题。必要时，将上述问题呈交专家委员会审议。
5. 每月举行会议，负责审查事务的局长、负责审查信息和技术支持事务的局长、审查部部长，以及负责质量检查的工作人员均须参会。
6. 这些会议专门讨论现行质量管理问题、必要资源的可用性，以及为满足当下需求应采取的措施。将会提请各个审查处室或各个审查员注意这类会议的讨论结果，供其今后参考。
7. 每个月月末，将上述所有决议收集起来进行分析，以找出典型的错误。在对上述事项进行研究后要编拟总结，并为审查员和各产业处室举办适当类型的培训。可通过“发明”自动化系统获得依据面向所有审查员的培训而编制的系统的资料。
8. 2016年修订了规范审查员工作质量检查和评估的内部组织管理文献制度，特别是对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和管理工作错误分类程序，以及发明、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审查和管理工作质量分类程序，进行了修订。

–错误分类程序用于对所显示出来的、就既定工作进行内部质量检查的官员所犯的实质错误进行分类和编码（作索引）。

–根据错误分类程序对所显示出来的错误进行编码（作索引），目的是提供“发明”自动化系统中的累计统计数据，用于内部质量检查结果的自动统计分析，以便在培训工作中和为提高审查员资格而制定和部署措施时运用该结果。

–质量分类程序旨在评估所核查工作的质量水平，并对就既定工作进行内部质量检查的审查部官员的评估结果进行编码（作索引）。针对某一特定申请而开展的特定工作的质量水平如何经由专家方法确定。

–对质量水平结果进行编码（作索引），目的是提供内部质量检查结果的自动统计分析，将其结果用于培训工作和为提高审查员资格而制定和部署的措施之中，以提高审查员的工作质量水平，另外也将用于组织、征聘、选拔审查员，以及在金钱和精神上激励审查员之工作当中。

# 结论

1. 乌专局符合PCT实施细则36.1和63.1规定的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所有标准。

关于专家的资格和能力：

–目前，乌专局聘用了127名专职专家，他们具有开展检索和审查工作所需的充分技术资质；乌专局的专家能够在所要求的技术领域进行检索和审查，并具有充分的语言技能，具有至少能够理解用来撰写或者翻译PCT实施细则34所述最低限度文献的语言的语言能力；

关于利用PCT最低限度文献量

–乌专局拥有PCT实施细则34规定的、为检索和审查之目的相应挑选出来的最低限度文献，并可以利用这种文献；

关于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检查机制：

–乌专局有一个质量管理体系，它根据国际检索总则执行内部检查措施。质量管理体系（QMS）符合ISO 9001:2008标准要求，现已在乌专局实施使用。

[附件和文件完]